

常德市 财 政 局

常财预〔2020〕130号

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

:

根据湘财预〔2020〕196号文件精神，现安排你区2020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2001 参照直达资金”和“01002 正常转移支付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请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、核对、补充完善有关指标和作好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一、本次下达的资金为2019年结算及2020年资金，收入请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8“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；支出列功能科目2082602“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”，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10“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”。

二、各区财政部门收到补助资金后，要及时将资金拨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专户，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。财政补助资金必须专款专用，任何地区、部门、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截留、挤占和挪用。

附件：常德市 2020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常德市2020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所辖区	本次拨付合计	标识02001参照直达资金	标识01002正常转移支付
合 计	546.8	254.6	292.2
武陵区	-133.5	-62.2	-71.3
鼎城区	673.0	313.4	359.6
西洞庭区	4.6	2.1	2.5
西湖管理区	2.7	1.3	1.4

